

## 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第十梯次學習扶助入班輔導人員培訓研習」 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11/8 14:57:13

說明：

一、 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474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 旨揭培訓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（詳細內容請參壇眾飽^：

（一） 推薦原則：分國小國語文、數學、英語文，國中國語文、數學、英語文等六組，依據縣市入班輔導人員需求，每組推薦2至3位教師為原則。

（二） 培訓人員資格條件：

1、 教育部或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學習扶助績優人員（例如：教育部國教署鐸聲伴學獎獲獎教師）。

2、 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輔導團員，以學習扶助入班輔導為主要職責者。

3、 教育部或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學習扶助訪視委員。

4、 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習扶助委辦計畫團隊推薦之優良教師、退休資深教師。

5、 上述推薦人選須具受訓學科五年以上正式教學經驗（依公私立學校正式教師聘書年資，國小英語科須特別敘明）。

（三） 培訓研習活動資訊：

1、 時間：112年2月1日（星期三）至2月3日（星期五）。

2、 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大樓2樓202演講廳及各分科教室（暫定）。

3、 學習活動：課程講授、實作活動、綜合討論。

三、 報名方式：請貴校欲參加人員於111年12月2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個人資料表【如附件】回傳至E-mail [Gemily.lin@nmps.tyc.edu.tw](mailto:Gemily.lin@nmps.tyc.edu.tw) 專責人員林慧蘭收，因本市推薦名額有限，請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審核資格後，廣續辦理本市推薦名單事宜。

四、 本案俟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發展中心112年1月6日（星期五）公告培訓名單後，另案函知參加人員。

五、 本案報名問題請洽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（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）03-3126250分機213。